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后勤服务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目录

- 一、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后勤服务中心概况
 - (一) 部门（单位）职责
 - (二) 机构设置
- 二、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后勤服务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三、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后勤服务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四、名词解释

一、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后勤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后勤服务中心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新区有关后勤管理、财政管理、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根据党和国家的有关方针政策和法规以及党工委（办事处）的要求，结合办事处实际，制定相关规章制度，经批准后组织实施。负责办事处各项会议、重大活动的会务和后勤保障工作。负责组织协调办事处机关公务用车调度、保养、维修、用油、保险办理、办证、事故处理等工作。负责办事处内外接待服务，管理办事处机关食堂、宿舍。负责办事处各办公场所物业修缮、环境卫生、园林绿化、安全保卫等工作，做好水电气设施设备管理和维护。负责办事处办公用品、办公设备、接待用品等货物、服务类采购及发放工作。做好机关固定资产的登记、造册和管理工作。负责机关办公设备和计算机软件的日常维护。负责编制办事处年度预决算方案和日常财务管理工作。建立健全财务会计制度，严格财经纪律，规范财政资金使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有关财经法律法规，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加强办事处机关事业单位的财政预算、收支、核算工作。根据单位的年度预算和有关制度审核各单位原始凭证的合法性、合理性和完整性，确保手续齐全，数据准确。及时、真实、准确地处理会计账目，记录、计算和报告各单位的资金增减和执行财务制度的情况。依法进行内部会计监

督，保证会计核算的真实性、合法性和规范性，协助各单位做好财务分析，进一步完善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工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和档案管理的有关要求管理会计存档资料。对办事处各社区股份合作公司、分公司及工作站实行统一代理记账，规范其财务行为，提高财务管理水平。承担办事处非税收入管理的具体工作，配合上级部门开展非税收入预算管理工作。完成党工委、办事处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办事处下属单位 2020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1 个，最高行政管理岗位等级为职员七级，内设机构 2 个：后勤保障部、财务管理部；核定事业编制 19 名；设主任 1 名，副主任 2 名，内设机构八级管理岗领导职数 2 名。

二、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后勤服务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后勤服务中心公开 9 张南澳办事处后勤服务中心决算表格，包括：

1. 收支总表（3 张），即：《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

2. 财政拨款收支表（6 张），即：《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支出决算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详见附件 1。

三、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本级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年初结转和结余195.7万元，本年收入4,295.49万元，本年支出4,295.49万元，同比增长7.66%，主要是由于城乡社区支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等支出增加。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万元，结余分配0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195.7万元。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收入决算4,295.49万元，比上年增加305.81万元。主要是由于城乡社区支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等支出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295.49万元，比上年增加305.81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占0%。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支出决算4,295.49万元，比上年增加425.18万元。主要是由于城乡社区支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2,219.06万元，比上年增加264.97万元，主要是2020年办事处原办公用房危房拆除搬迁，租用厂房集中办公，导致电费、

物业管理费等增加，占 51.66%。项目支出 2,076.4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0.21 万元，主要是根据新的三定方案里新增了内部会计监督职能导致费用等增加，占 48.3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4,295.49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261.1 万元，增长 6.08%，主要是根据新的三定方案里新增了内部会计监督职能导致费用等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295.49 万元，占比 100%，比年初预算增加 261.1 万元，增长 6.0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占比 0%，增长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比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295.49 万元，比上年增加 261.1 万元，增加 6.08%。主要是根据新的三定方案里新增了内部会计监督职能导致费用等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4,295.49 万元，比上年增加 425.54 万元，增加 10.99%，主要是由于城乡社区支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2,219.05 万元，占 51.66%，项目支出 2,076.44 万元，占 48.3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2,219.05 万元，比上年增加 265.33 万元，增加 13.58%，主要是 2020 年办

事处原办公用房危房拆除搬迁，租用厂房集中办公，导致电费、物业管理费等增加。其中：人员经费 561.57 万元，占比 25.31%，比上年增加 17.58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人员调增和工资，公用经费 1,646.36 万元，比上年增加 248.11，占比 74.1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12 万元，比上年减少 0.35 万元，占比 0.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决算数 160.73 万元，比 2020 年度全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1.52 万元，比上年减少 24.76 万元，同比下降 12.72%，因为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

2.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与 2019 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60.73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21.52 万元，比上年减少 24.76 万元，下降 13.35%，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车辆运行费 160.73 万元，比上年减少 24.76 万元，

公务用车账面资产历史数 3 辆，公车改革后实际保有量为 3 辆。其主要是整个办事处各部门的公务车辆预算收入支出都在南澳办事处后勤服务中心。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原因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接待 0 批次 0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去年增加 0 万元，同比增长 0%。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后勤服务中心已按要求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并围绕政策落实、年度计划实施、重点工作任务和重大项目开展以及资金管理使用等情况，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详见附件 2。

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 个，共涉及财政资金 2,076.4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后勤服务中心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机关后勤工作事务、财务管理等工作事务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具体各项目支出自评表，详见附件 3。

机关后勤工作事务、财务管理等工作事务绩效自评综述：一般公共预算项目全年预算数 2,076.44 万元，执行数 2,076.44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按照计划有序开展，项目管理得到有效监督，资金使用规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加 0%，比 2019 年增加 0 万元，增加 0%，主要由于本部门是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27.1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80.9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46.2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75.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9.9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75.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3.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

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账面历史车辆，实有车辆数 3 台，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台、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台；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主要由于预算收入支出都在办事处下属单位南澳办事处后勤服务中心。

4. 部门需要说明的其他特殊事项

无。

四、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了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5.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6.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三）“三公”经费

“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